

受控



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编号：HNXH/BDSMS-01-K/00

版本：A0

编制：技术部

修订：

审核：杨柳

批准：张阳

2025年01月10日发布

2025年01月10日实施

北京华诺信和认证有限公司

目 录

1、适用范围	1
2、对 HNXH 的基本要求	1
3、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	1
4 认证依据	1
5、认证的基本环节	2
6、初次认证程序	2
7、监督审核程序	8
8、再认证程序	10
9、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	10
10、认证证书要求	12
11、与其他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	12
12 、受理转换认证证书	13
13、受理组织的申诉	13
14、认证记录的管理	13
15、其他	13
附录 A	

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1、适用范围

1.1 本规则适用于北京华诺信和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HNXH”）依据 GB/T 37973-2019《信息安全技术 大数据安全管理指南》及 CTS HNXH- 006-2022《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规范》在中国境内开展的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活动。

1.2 本规则依据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相关技术标准，对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过程作出具体规定，明确了 HNXH 对认证过程的管理责任，保证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活动的规范有效。

2、对 HNXH 的基本要求

2.1 遵守国家认监委备案管理、取得从事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备案资质。

2.2 认证能力、内部管理和工作体系符合 GB/T 27021/ISO/IEC 17021-1《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2.3 建立内部制约、监督和责任机制，实现培训（包括相关增值服务）、审核和作出认证决定等工作环节相互分开，符合认证公正性要求。

3、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

3.1 本机构参与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活动的认证人员应具备必要的个人素质和大数据安全管理能力管理、技术管理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和（或）工作经历。

3.2 本机构参与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活动的认证人员应符合下述条件：

（1）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体系审核人员应通过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培训。

（2）应取得中国认证认可协会的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的资格，并保持资格有效。

（3）其他专职认证人员应经本机构专业能力评定具备相应专业能力，方可开展相应职能工作。

3.3 认证人员应遵守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认证活动及作出的认证审核报告和认证结论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认证依据

GB/T 37973-2019《信息安全技术 大数据安全管理指南》

CTS HNXH- 006-2022《大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规范》